1/4 中缝

公告专栏

(2024)川1321执22号　林雄：本院执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部支行与被执行人林熊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外出无明确通讯地址，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2024)川1321执22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拍卖、变卖被执行人林熊所有的位于四川省南部县南隆镇幸福路156号颂香府邸(幸福花园二期)C4幢1-6-1号房产。并在公告期满后三日内自行前往南部县人民法院选取房产评估方式及评估机构，若未按时到达，本院将采取评估方式确定房产价值。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王清兰：我院受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回族自治州分公司与你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新2325民初60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于本判决生效后15日内向原告偿还赔偿款90401.28元；2.被告于本判决生效后15日内向原告支付保险费1493.01元；3.被告于本判决生效后15日内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5789.2元；4.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765元，由原告负担1311元，由被告负担2454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俞兆福：我院受理徐强国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新2325民初492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30日内向原告返还借款本金64840元，并承担利息28530元，合计93370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134元，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童升：我院受理王明宏与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3)新2325民初5596号民事判决书，1.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30日内向原告支付工程款63880元；2.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0日内向原告承担逾期利息，具体利息的承担以欠付工程款63880元为基数，自2023年9月4日起按照年利率4.25%承担利息至工程款付清之日止；3.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397元，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科兴杰达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况洪奎：本院受理江阴骏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1701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蔡玉英：本院受理江阴市北国鸿达电讯商店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1777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江阴市群雁包装设备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阴市永新工业胶辊厂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209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张家港保税区绿竹食品有限公司、沈结余：本院受理江阴市长泾建宏彩印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2098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王生明：本院受理刘志强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281民初60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陈文广：本院受理江苏建中置业有限公司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6月5日9时在本院第十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牛英霖：本院受理阎晓旭诉你合伙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287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邯郸市世邦贸易有限公司、湖北联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无锡览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诉你们票据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264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河北五六八装饰装修有限公司、王子龙、王东永：本院受理张海江诉你们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311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贵州鼎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重庆翔力诚贸易有限公司、河南宁漫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武汉市合和众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们票据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338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徐新战：本院受理谢集康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粤1427民初149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黄波、丘金花、黄漩、徐颖：本院受理梅州客家村镇银行股份公司蕉岭县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周兵：本院受理侍建青诉你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4)苏0281民初2927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证据副本、简转普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泾法庭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吴石虎：本院受理沈彪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4)苏0281民初2921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证据副本、简转普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泾法庭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蔡峰峰、江阴市家欣纺织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刘洪勇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22412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吕显保、王金萍、吕杰：本院受理张远顺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杨芸芸：本院受理徐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周修彬：本院受理陈云侠与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夏银根：本院受理顾明建与你运输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后白法庭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张雯雯：本院受理王莹银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2322民初4575号案民事判决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陈果：本院受理(2024)川1302民初2626号林啸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100000.00元及利息，利息以10万元为基数以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从2022年2月19日起向原告支付利息至本息清偿时止；2.本案诉讼费、公告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6月6日14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王勇：本院受理四川嘉宝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转程序裁定书。诉请：1.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物业管理服务费1885.92元，并自2017年5月1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每日按5%支付违约金；2.判令本案全部诉讼费等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期满后2024年6月3日14:30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开庭，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姚亨良：本院受理(2023)川1302民初5428号谭鹏诉被告范艳丽、陈志书、第三人姚亨良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被告范艳丽、陈志书对该案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领取上诉状副本，逾期将视为送达。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杨永红：本院受理(2024)川1302民初2814号陈军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诉请：1.判令杨永红立即向陈军支付货款本金67190元；2.判令杨永红立即从2018年3月2日起，以67190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的150%向原告陈军赔偿逾期付款损失，到本金付清为止(为确定诉讼费，现暂算到2024年3月1日金额为20862元)；3.判令杨永红赔偿保全担保费1000元。4.判令杨永红承担本案诉讼费、诉讼保全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张家港保税区绿竹食品有限公司、沈结余：本院受理江阴市长泾建宏彩印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2098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王生明：本院受理刘志强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281民初60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吕显保、王金萍、吕杰：本院受理张远顺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杨芸芸：本院受理徐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周修彬：本院受理陈云侠与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周余、王浩：本院受理陈云侠与你们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句容市风发装饰劳务分包有限公司、刘日华、万军：本院受理柳齐顺诉你们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1018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温州顺远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郑德荣：本院受理句容市郭庄镇泰乾导管厂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苏1183民初48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后白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秦红刚、南京雪狼物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王道荣与你们、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中心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966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朱永佳、李北平、陈伟、余佳佳：本院受理(2023)苏1183民初8385号镇江誉格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们股东出资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十二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范仕卿：本院受理段必智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云0581民初1144号民事判决：由范仕卿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段必智劳务费90000元及公告费460元，合计90460元。案件受理费2050元，由范仕卿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黄生明：本院受理杨福辉诉你、陈然昌健康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通知书、受理民事诉讼案件监督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证据副本、简转普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泾法庭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陈然昌：本院受理杨福辉诉黄生明、你健康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通知书、受理民事诉讼案件监督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原告起诉请求：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医疗费7021.84元、护理费3000元、营养费4500元、住院伙食补助费800元;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精神损害抚慰金5000元(上述款项合计20321.84元)；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3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张功科：本院受理吴树云与广西联航投资有限公司、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法律文书。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4)桂0703民初1154号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审判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状提交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6月11日8时45分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

李海荣：本院受理李海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

海南悦筑尚宇装修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申请人罗剑锋、陈迎滨、陈会民、王阿强、谈文张、李华兵、张小梅、刘胜国与被申请人你公司的劳动争议案(乐劳人仲案字[2024]228号)，定于2024年5月20日9时开庭。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乐东黎族自治县抱由镇永明路5号，联系电话0898-85521154)领取开通通知书，并依时参加庭审，逾期视为送达。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领取裁决书，自庭审之日起15日后，该裁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乐东黎族自治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公　告

被申请人济宁市创佳户外家私有限公司：本会已依法受理申请人六盘水市交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被申请人济宁市创佳户外家私有限公司关于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纠纷一案【立案号：(2024)六仲立字第3号】，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证据》副本以及《开庭通知书》等仲裁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于2024年6月26日(星期三)下午14:30在本会仲裁庭(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钟山西路30号信息大厦七楼)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会将依法缺席审理并作出裁决。

六盘水仲裁委员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七日

公　告

绍兴众兴劳务派遣有限公司(梁暖暖)：我局受理你公司职工刘正国提出的工伤认定申请后，向你邮寄送达相关文书无人签收，为此，我局根据申请人所提交材料调查核实做出工伤认定决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鄂0800工伤认定(2024)00129号《认定工伤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联系电话：027-60358535

鄂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3 中缝

公告专栏

贾敏：赵冰洁、赵子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返还借款10万元并从起诉之日起按LPR支付利息至本金付清之日止；2.判令被告赔偿损失5000元(法律服务代理费)3.诉讼费由被告负担。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传票及相关文书，依法现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川1321民初2598号案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及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4年6月6日9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2024)川1321民初2567号　李长治：本院受理原告谢家绪、杨翠琴诉李长治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4年6月5日9时在本院第十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牛英霖：本院受理阎晓旭诉你合伙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287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邯郸市世邦贸易有限公司、湖北联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无锡览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诉你们票据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264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河北五六八装饰装修有限公司、王子龙、王东永：本院受理张海江诉你们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311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贵州鼎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重庆翔力诚贸易有限公司、河南宁漫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武汉市合和众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们票据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338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徐新战：本院受理谢集康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粤1427民初149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黄波、丘金花、黄漩、徐颖：本院受理梅州客家村镇银行股份公司蕉岭县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泾法庭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蔡峰峰、江阴市家欣纺织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刘洪勇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22412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吕显保、王金萍、吕杰：本院受理张远顺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杨芸芸：本院受理徐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周修彬：本院受理陈云侠与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周余、王浩：本院受理陈云侠与你们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句容市风发装饰劳务分包有限公司、刘日华、万军：本院受理柳齐顺诉你们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1018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温州顺远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郑德荣：本院受理句容市郭庄镇泰乾导管厂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苏1183民初48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后白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秦红刚、南京雪狼物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王道荣与你们、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中心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966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朱永佳、李北平、陈伟、余佳佳：本院受理(2023)苏1183民初8385号镇江誉格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们股东出资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十二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范仕卿：本院受理段必智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云0581民初1144号民事判决：由范仕卿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段必智劳务费90000元及公告费460元，合计90460元。案件受理费2050元，由范仕卿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黄生明：本院受理杨福辉诉你、陈然昌健康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通知书、受理民事诉讼案件监督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原告起诉请求：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医疗费7021.84元、护理费3000元、营养费4500元、住院伙食补助费800元;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精神损害抚慰金5000元(上述款项合计20321.84元)；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3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陈然昌：本院受理杨福辉诉黄生明、你健康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通知书、受理民事诉讼案件监督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原告起诉请求：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医疗费7021.84元、护理费3000元、营养费4500元、住院伙食补助费800元;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精神损害抚慰金5000元(上述款项合计20321.84元)；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3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金湖县人民法院

张杰：本院受理原告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山支行起诉被告张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该案定于2024年6月12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依法缺席审判。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李勤刚、冯训：本院受理原告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山支行起诉被告李勤刚、冯训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2024年6月12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依法缺席审判。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甘肃嵘辉智建工程有限公司、选部县仕仪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三都县分公司：本院受理杨正强与甘肃嵘辉智建工程有限公司、选部县仕仪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三都县分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2024)黔2732民初215号]，雷钢田与甘肃嵘辉智建工程有限公司、选部县仕仪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三都县分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注：(2024)黔2732民初216号]，刘安全与甘肃嵘辉智建工程有限公司、选部县仕仪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三都县分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注：(2024)黔2732民初217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上述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4年6月6日15时9分对(2024)黔2732民初215号、(2024)黔2732民初216号、(2024)黔2732民初217号案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合并审理，请按时到庭参加诉讼，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吴昌平：原告吴风国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皖0705民初12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张付益：原告陶海燕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自公告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2024)浙0203民催4号　申请人**慈溪市鼎鑫机械有限公司**因逃失持有的银行汇票一份，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现依法予以公告：该汇票号码31000051　27997561、金额89847.78元、出票人宁波市龙嘉摩托车有限公司、收款人慈溪市宏叶厨房用具厂、付款行浦发银行宁波分行营业部、出票日期2024年1月30日、汇票到期日2024年7月29日。自公告之日起60天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本院将依法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廖佳明：本院受理的(2024)川0623民初1535号向清与廖佳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法律文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不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2日下午3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仓山人民法庭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

四川省中江县人民法院

张开建、涂启平：本院受理陆成学与涂启云、张开建、刘仕勇、涂启平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4)黔23民终649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杨林：本院在审理原告建湖亿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苏0925民初592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